

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

关于 2019 届专科专业学生毕业设计安排的通知

各毕业班学生、班主任、毕业设计指导教师：

我院 2016 级专科专业毕业设计从 2018 年 11 月 26 日（第 13 周）正式开始（电气自动化专业因第 13-14 周还有实训任务，毕业设计部分工作从 11 周开始分散进行）。根据教学计划安排，本学期各专业毕业设计均安排在校内进行。为了保证学生毕业设计的质量，加强教师的指导工作，规范毕业设计环节的过程管理。现将毕业设计工作安排如下，请各毕业班班主任、毕业设计指导教师认真执行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1. 毕业设计 2018 年 11 月 26 日（第 13 周）至 2019 年 1 月 18 日（第二十周）。
2. **毕业设计环节在校内完成**。除指导教师每周集中二次辅导外，学生可在图书馆、自习室、开放实验室等教学场所进行，不得擅自离校。有事请假遵照学校规定办好请假手续。
3. 指导教师认真做好任务安排、设计指导、材料收集、学生考勤等工作。
4. 班主任做好本班学生管理工作。
5. 实验中心提供学生毕业设计期间全天候开放的实验室安排信息。指导教师自主安排每周二次的集中指导时间和地点并报系主任备案。

二、毕业设计时间安排

1. 11 周完成选题工作。

2. 12 周前指导教师下达任务书、指导学生撰写开题报告。
3. 17 周中期检查。
4. 20 周前完成设计任务。上交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说明书电子稿、图纸电子稿、程序代码、实物等相关材料。
5. 毕业设计答辩另定。

三、集中指导安排

1. 指导教师应严格按报备的时间、地点进行集中指导。设计过程中需要使用实验室设备的，请提前一周与实验员联系。
2. 指导教师在集中指导时间内，应在指定地点对学生进行设计指导，同时，负责学生纪律、安全等管理。

四、材料归档

1.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材料本学期完成归档。
2. 顶岗实习相关材料下学期填写并完成归档。
3. 材料要求见《电气信息学院关于做好 2018 届专科毕业设计&顶岗实习环节材料归整的说明》。
4. 教师、学生相关用表请到我院“相关下载”栏目下载。

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

2018-11-8